

社会工作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评价表

(人群研究类)

评阅人对学位论文的评价 (请评阅人参考下表所列的评价要素,对学位论文打分)		
评价指标	评价要素	得分 (百分制)
选题	与社会工作的服务对象:儿童、青少年、老人、妇女、残疾人、精障人士、社区矫正对象、贫困人员等密切相关;对所研究对象的问题和行为等状况发生、发展以及变化有比较全面的了解;选题聚焦和概念界定明确。 全面综述所研究对象领域的研究发展与现状;对相关研究作有效的归纳、总结和评述。	
应用性	研究结果对探索的问题尤其是服务对象具有科学的分析与合理的解释,研究发现或建议、对策是在对服务对象的充分了解和分析的基础上提出,并且对社会工作的实务具有启发、借鉴或指导意义。	
科学性	理论运用恰当,分析框架合理;研究思路清晰,方案设计可行;资料与数据分析科学、准确;研究的问题与论据、论证相互紧密配合;结果分析符合科学要求;结论可靠、可信。 研究具有一定的难度;工作量饱满。	
创新性和基础知识	选择研究的议题或主题具有意义且具有新意。 运用新视角进行探究。 对社会工作专业和服务对象提供新的知识或见解。 论文能体现研究者对社会工作领域及相关的服务对象有系统、扎实和比较宽泛的知识基础。	
规范性	论文层次分明,结构合理,逻辑性强。 恪守学术诚信,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文字流畅、表述清晰,行文符合格式规范与要求;文献引证规范。	

注:根据我校相关规定:

(1)评阅书中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界定为“存在异议”:①“对学位论文学术水平的评价”为“差”;②“是否同意该生参加学位论文答辩”的结论为“须作重大修改,重新送审通过后答辩”或“不同意”;③评价表中有任何一项评价指标低于60分。

(2)异议论文至少修改3个月,重新送审通过后方可答辩。